

中央研究院「國內院士季會第33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99年9月20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

地點：本院學術活動中心2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翁啟惠 林聖賢 徐遐生 劉兆漢 彭旭明 李太楓
陳建德 李羅權 劉國平 賀曾樸 王 瑜 李世昌
張石麟 張傳炯 彭明聰 蔡作雍 吳成文 羅銅壁
廖一久 周昌弘 林榮耀 何英剛 林秋榮 吳妍華
廖運範 梁賡義 張文昌 姚孟肇 陳培哲 楊泮池
陳仲瑄 李亦園 杜正勝 曾志朗 劉翠溶 胡勝正
王汎森 李壬癸 黃進興

請假：李遠哲 劉太平 施 敏 張俊彥 吳茂昆 林長壽
劉炯朗 林明璋 朱國瑞 黃 鏗 李德財 陳力俊
伊 林 李遠鵬 郭宗德 方懷時 宋瑞樓 彭汪嘉康
陳長謙 賴明詔 陳定信 伍焜玉 王光燦 李文雄
陳建仁 王惠鈞 沈哲鯤 陳垣崇 王 寬 林仁混
王陸海 陳奇祿 于宗先 宋文薰 陶晉生 張玉法
王業鍵 麥朝成 朱敬一 楊國樞 曹永和 胡 佛
蕭啟慶 管中閔 勞思光 陳永發 黃一農 張廣達
邢義田 何大安 黃樹民

列席：李克昭 張亞中 彭信坤 李定國 蕭高彥 羅紀琮
陳水田 林淑端(吳美智代) 吳家興

請假：陶雨臺 趙 丰 游本中 王玉麟 劉紹臣 陳銘憲
黃煥中 謝道時 蔡明道 劉扶東 施明哲 孫 震
黃克武 單德興 蕭新煌 鍾彩鈞 許雪姬 孫天心
吳玉山 湯德宗 章英華 葉義雄 傅祖壇 孫以瀚
梁啟銘 林世杰 陳紹元 王大為 蕭傳鐙

主席：翁啟惠院長 賀曾樸院士 記錄：藍柏青 李育慈

壹、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特聘研究員徐遐生院士發表專題演講：
Three Clean Sources of Energy for Taiwan (略)

貳、意見交流(賀曾樸院士主持)：

意見一：(一)以碳做為熔鹽式反應爐(molten salt reactor)的原料，
是否有引發地震之虞？

(二)70年代，美國橡樹嶺國家實驗室(Oak Ridge National Laboratory)使用 molten salt 發展 breeder reactor，後來卻因故中止，請問原因為何？

徐院士說明：(一)以碳做為熔鹽式反應爐的原料相當安全，沒有引發地震之虞。molten salt 需要加熱才會變成液態，即便不小心溢流，也會凍結，不會 release radioactivity，故極具安全性。況且科學家已發展出許多 physical mechanism，防止意外災害發生。

(二)該計畫中止，係因軍方和產業界反對，而非出自科學或技術考量。目前世界各國中，唯有台灣及捷克斯拉夫有意願發展熔鹽式反應爐，但遭到美國反對，政府應就此議題和美國協商合作的可能性。

意見二：台灣為何不適合大規模採用太陽能發電？

徐院士說明：太陽能比燃煤貴 5 倍，且需依賴政府補貼，因此較不具競爭力，也不宜大規模應用。風力發電則取決於溫度和壓力差，應用不便。因此，燃煤發電在成本考量、安全性及環保上較具優勢。

意見三：美國大量採用天然煤發電，因而造成嚴重的污染，請問如何降低燃煤污染？

徐院士說明：最簡便的方法是採用潔淨煤技術，以植物燒煤，如此一來便會大幅減少灰和硫(磺)的產生。若有些煤太細，不宜使用，則可將之埋在地底，如此可減少大氣中的二氧化碳含量。

意見四：演講中提到燃燒竹子做為生質燃料(biofuel)，事實上台灣有許多植物可做為能源作物，政府甚至斥資 5 億美元研究芒草發電，請問您對此有何看法？

徐院士說明：美國亦考慮以 switchgrass 當作能源作物，但因它會產生許多 silica，若採用機械收割，會破壞昂貴的機械設備，因此美國農民不會主動栽植這種作物。竹子的優點有二：第一、它產生的 silica 很少；第二、它非 annual plant，隨時可以收割並使用之。惟缺點是，若欲大量使用竹子，則機械化收割較符合效益，但台灣目前多半人工砍伐竹子，很少採用機械化方式，況且山地地形也不利機械化收割。再者，台灣的問題是土地面積太小，即使透過 biotechnology 加快竹子生長速度，其產量仍不敷所需。

意見五：植物發電是極佳的構想。請問人造煤和木炭在 energy production 上孰優孰劣？

徐院士說明：人造煤的發電量比木炭多。目前發展中的技術是利用中小型熔鹽式反應爐，在高溫加熱過程中將 biomass 焙燒成 biocoal。惟根本問題在於 biomass 比 artificial coal 昂貴。若要符合經濟效益，可利用高溫化學的方式製造副產品。另一方面，竹子和樹木的好處在於使用率高，幾乎可完全燃燒，並且取得容易，一年四季隨時可以砍伐使用。美國密西根州北部林地廣，發展這種技術具有經濟效益，其對此亦表示濃厚興趣。

參、改選「100年國內院士季會召集委員」(賀曾樸院士主持)

決議：100年國內院士季會召集委員名單如下：

數理組：王瑜、李世昌

生命組：王陸海、陳仲瑄

人文組：邢義田、黃樹民

肆、討論第29次院士會議提案(翁啟惠院長主持)

第29次院士會議提案共計13項，除提案1至提案7已依決議辦理外，奉主席裁示：提案8至提案13等6項提案未及於本次院士會議中討論，會後將於「國內院士季會」繼續討論，嗣後並送請相關單位研議。

提案 8、建議中央研究院評議會修改「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第五條第一項及第七條，增加院士錄取名額及增設「工程科學組」。

(提案人：李遠哲、李羅權、張俊彥、郭 位、劉兆漢)

說 明：

- (一)「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第五條第一項：中央研究院院士每二年選舉一次，由院士會議選舉之，每次名額至多三十人。第七條：中央研究院院士分下列三組，每組名額由中央研究院評議會定之：一、數理科學組。二、生命科學組。三、人文及社會科學組。
- (二)數理科學組包含基礎及應用(工程)科學相關各領域。最近五屆院士選舉，數理科學組提名人數均達四十餘件，依目前院士選舉辦法，每屆每組最多可當選十位，名額明顯不足。
- (三)目前世界各國包括瑞典、美國、英國、澳洲、中國大陸、韓國等皆將基礎與工程科學分隔，獨立設置國家工程學院，並遴選國家工程院院士。
- (四)如本院增設「工程科學組」，目前數理組提名之候選人可依基礎及應用科學區隔，分別進入數理及工程兩組，則各組在名額分配及專長領域涵蓋方面，均較合理。
- (五)本院第 20 屆評議會第 4 次會議決議：本案提送第 29 次院士會議討論。

討論紀要：

- 一、本案茲事體大，涉及本院組織法之修訂，且生命科學組與人文及社會科學組或有不同意見，宜俟下次院士會議凝聚共識後再議。
- 二、此案之提出係因本院數理組院士之選舉競爭更為激烈，若干美國國家工程學院院士亦曾落選，故提出另設工程科學組之議，以免遺珠之憾。
- 三、成立國家工程學院案，已與其他議題混雜，而有違當初提案之本意。建議設立一小組通盤研議，釐清各案之目的與法律相關問題。
- 四、國家工程學院之規劃，與本院擬增設工程科學組，兩者之間似有重疊之虞，應權衡考量。

主席裁示：本案請提案人準備背景說明等資料，提下次國內院士季會討論。

提案 9、改正不合理的規範，以利政府鼓勵國內 Investigator-Initiated Clinical Research (ICR)，並扮演更積極的角色。

(提案人：彭汪嘉康、吳成文)

說明：

(一) Investigator-Initiated Clinical Research (ICR) 可以加速亟需使用的新藥研發，以及已上市藥品但仿單未標示療效(off-label indication)之研究，是臨床研究人員發揮創意、累積經驗與訓練的最好方式。美、歐、日等國政府均有各種方案，大力補助此類有益國人健康的研究。

(二) 如何使具潛力的生技醫藥產品在快速且優質的情況下，通過各階段臨床試驗，政府確實居於關鍵領導地位，其角色應做調整，建議如下：

1. 政府應投入更多資源與經費，補助臨床研究相關計畫。亞太地區像日、韓、中等國，為便於發展臨床研究，已支持跨領域研究之經費以及設立臨床研究所需之基磐建設。
2. 計畫管考與經費使用應保持彈性：臨床研究不同於一般行政或實驗室的計畫，其管考及經費使用（例如：合約研擬與訂定、經費編列、計畫變更等等），應符合臨床研究的特質，儘可能協助其收案，依收案比例核撥經費，而非完全不撥款。
3. 政府應鼓勵跨院際臨床研究，協助建立全國性臨床研究網絡，如國家衛生研究院「台灣癌症臨床研究合作組織」之建立，以利收案。
4. 各醫院 IRB 良莠不齊，政府應有效整合，敦促其執行快速而優質的審查，以免延誤臨床研究之進行。
5. 政府補助的臨床研究相關教育訓練，應徹底而務實，並著重在培養有足夠能力擔任計畫的主持人。

討論紀要：

- 一、國內現行關於 Clinical Trial 的規範過時，無法與國際競爭。另 IRB 對於 Biobank 的規範，也過於嚴格，有檢討之必要。
- 二、國科會針對 IRB 議題，已與台大、成大、中國醫藥大學合作成立大型研究計畫，本案之建議可整合納入，送請衛生署參考。

三、目前法令針對 IRB 的各執行層面規定過於僵化，有礙臨床研究之順利進行。

主席裁示：請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針對計畫管考與經費使用及 IRB 執行等問題，會同提案人研擬具體修法建議及規範，送請行政院衛生署參處。

提案 10、建議行政院主計處執行的人口普查及各項經濟社會調查，其中的「職業」編碼 (occupational coding)，必須從「中類」職業碼 (二位碼)，升級為「細類」職業碼 (四位碼)，以符合國際統計及會計規範，並由此才能提升政府統計效用，結合資訊應用，提升我國政府行政效能，並有助於學術研究及國際交流。同時建議主計處進行人口普查及經社調查時，邀請經濟學、社會學、人口學等學者專家擔任諮詢顧問，以匯集學術界之意見。
(提案人：林 南、楊國樞、朱敬一、謝 宇、管中閔、麥朝成)

說 明：

(一) 現行職業編碼 (2 碼) 過於粗略，屬相同編碼的不同職業細項，性質差異很大，無法呈現正確資訊。

職業是社會科學研究中的核心測量變項，由於教育、收入、與社會地位皆與個人所從事的職業密不可分，社會科學研究人員經常用職業做為衡量個人社會經濟地位的核心指標。舉凡勞動市場的人才供需、所得分配、經濟生產力及各種社會福利等政策相關指標及議題，都與職業變項息息相關。因此職業的測量與分類，影響各種經濟及社會指標的精確性甚鉅。

舉例而言，近年來行政院指示各單位推動性別統計工作。婦女就業集中於特定職業，是造成性別不平等的重要結構性因素，因此正確掌握職業的性別分佈，對於推動職場的兩性平等十分重要。可惜的是，以目前國內各政府單位調查時所使用的職業編碼——即 40 個職業「中類」(二位碼)——計算各職業類別的性別比例，就無法顯示職業性別區隔的情形。以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的資料為例，表一將人力資源調查的「中類」(二位碼)職業，重新進行「細類」(四位碼)編碼，呈現各職業的性別比例及平均薪資。當以二位碼

計算時，「生命科學及健康專業人員」(22)的女性比例約佔該職業從業人員的 70%，且女性平均月收入為 61,845 元。但同屬於這個二位碼內的「醫師 (2221)」及「護理和助理是專業人員 (2230)」，它們的性別比例和平均薪資，卻有很大的差異。具體而言，女性在「醫師」中的比例為 12%，但女性在「護理和助理士專業人員」中的比例卻高達 99%；除此之外，「醫師」的月收入更是「護理和助理士專業人員」的 3.44 倍之多。

又如，以「教學專業人員」(23)為例，當以二位碼計算時，女性約佔 64%，平均月收入為 52,003 元。但若以四碼區分，以「幼教老師等學前教育專業人員 (2332)」而言，女性比例高達 97%、月收入僅有 31,294 元；若以「學院、大學和高等教育專業人員 (2310)」而言，女性比例僅有 32%、月收入超過 74,692 元。由此可見，目前在國內調查所普遍採用的二位碼職業類別，同類之內的不同職業細項，其實存在高度差異。以二位碼的職業類別來做為統計分析的基準，無法確切呈現職業之間的多元性及變異性。二位碼的職業類別不僅降低了平均薪資、人力需求等勞動市場重要指標的參考價值，也因為模糊了各職業類別間的差異，導致無法彰顯各類社會「不平等」現象。

- (二) 現行職業編碼 (2 碼) 不符合國際統計規範，有礙我國人口及經社統計的國際比較和國際交流。

當今世界各國在實際執行人口普查或經濟社會調查時，多以 3 碼以上的職業分類進行編碼(參見表二)。因應各自國情，各國並沒有使用完全一致的職業編碼，但大多數國家基本上都能將其職業分類系統轉換為國際標準職業分類碼 (International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s, ISCO 88)，以便國際比較。目前台灣在政府調查中所使用的二位碼職業「中類」，並不符合國際統計規範及會計準則，有礙我國人口及經社統計的國際比較和國際交流，也有損我國政府形象。

- (三) 現行職業編碼 (2 碼) 無法提供學術及政策研究精確資訊，有礙科學發展及政府效能。

政府每年投入大量經費及人力物力收集經濟社會訊息，相關統計資料除了供政府擬定政策參考之外，也成為學術研

究單位的重要資料來源。學術研究不僅有助於科學知識發展，也對於政策的分析及制訂，極具參考價值。因此各國政府都積極鼓勵民間學術單位使用政府資料進行各項政策或學術研究。例如，美國歐巴馬政府特別設立 data.gov 網站，將聯邦政府的統計調查原始資料彙整，開放給民間使用，以鼓勵學術機構參與政策相關研究，如此不但有助於科學發展，也對政策品質的提升有很大的幫助。行政院自 94 年實施政府資訊公開法以來，國內政府單位的調查資料也已陸續開放給學術界申請使用，行政院的「第四期統計發展中程計畫」也積極建立類似 data.gov 的全國統計資料倉儲系統，對於未來學術研究及政策分析的助益甚大。

但國內政府資料的開放，至今並未吸引大量學者投入進行學術或政策的分析，其中一個主要原因在於過去政府調查資料的部分問題設計不夠周延、編碼分類過於粗略、資料的保存與釋出管理也不是很有效率，因此學術界使用政府統計資訊的意願不高，由此產生的學術成果也缺乏高度價值。無論是學術研究或政策分析，皆受限於政府調查資料的周延性及精確性，殊為可惜。因此籲請政府資料蒐集單位重視此一問題，以提高政府調查資料的學術及應用價值。

表一 中類(二位碼)及細類(四位碼)職業之性別比例、教育程度、月收入之比較表

職業代碼	職業類別	男	女	月收入(元)
22 生命科學及健康專業人員(中類)		%	%	
		30	70	61,845
2212	藥理學、病理學研究人員及有關專業人員	22	78	45,600
2213	農藝學、畜產學研究人員及有關專業人員	100	0	56,250
2221	醫師	88	12	126,252
2222	牙醫師	91	9	118,522
2223	獸醫師	51	49	38,836
2224	藥師	46	54	49,054
2229	其他未分類之健康專業人員(護理除外)	92	8	92,781
2230	護理和助理士專業人員	1	99	36,680
23 教學專業人員(中類)		36	64	52,004
2300	教學專業人員	24	76	47,894
2310	學院、大學和高等教育教學專業人員	68	32	74,692
2321	(升學導向)普通高中或	37	63	51,988

	綜合高中老師			
2322	(就業導向)高職教師	54	46	51,454
2331	國中教師及國小教師	30	70	48,493
2332	幼教老師等學前教育教學專業人員	3	97	31,294

表二 各國現行職業編碼使用概況

國家	編碼名稱	編碼位數	使用單位	備註
台灣	中華民國職業標準分類	2	主計處 人力資源調查等	
美國	Census Code	3	Census Bureau	自1990年起為3碼，在普查中使用。
加拿大	National Occupational Classification - Statistics (NOC-S)	4	Skills and Labor Market Information Division,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Development Canada	自1991年起為4碼，於普查中使用。
英國	Standard Occupational Classification 2000	4	普查、Labour Force Survey; Annual Survey of Hours and Earnings	
澳大利亞	Australian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s	3	Labour Force Survey 使用3碼	國稅局使用的 Salary and Wage Occupation Codes 為6碼
紐西蘭	New Zealand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s	4	2001年普查使用4碼	1996年普查使用的New Zealand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s (1995) 為6碼
荷蘭	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 (ISCO)	5	CBS - The Dutch Virtual Census (3-digit)、Centre of Policy Related Statistics (5-digit)	
新加坡	Singapore Standard Occupational Classification 2005	5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y	
日本	日本標準職業分類(平成9年)	3	總務省統計局勞動力調查、就業構造基本調查	自1920年開始研發
菲律賓	Philippine Standard Occupation Classification (1992 PSOC)	4	2000人口普查，National Statistics Office	
中國大陸	《職業分類和代碼》(GB-6565)	3	國家統計局第三次人口普查	
香港	Census Code	3	2001人口普查	

決議：無異議通過，並送請行政院主計處參考。

提案 11、成立中央研究院神經科學研究中心。

(提案人：蒲慕明、陳長謙、吳妍華、賴明詔、莊明哲、洪明奇、于寬仁、陳景虹、羅浩、陳培哲、何英剛、張傳炯、姚孟肇、楊泮池、蔡立慧、錢煦、陳垣崇、張文昌、詹裕農、葉公杼、莊德茂)

說明：

神經科學是二十一世紀最重要的研究領域之一，其研究內容廣泛，如人類的認知與心理，大腦的功能與結構，以及神經相關的退化疾病等皆是其研究之範疇。其本質是跨領域研究，包括分子遺傳、疾病醫學及影像工程等。全世界知名研究機構皆設有神經科學專屬研究中心，列舉如下：Picower Institute for Learning and Memory (MIT, USA)；Brain Science Institute (RIKEN, Japan)；Institute of Neuroscience (CAS, China)。

中研院擁有豐富的研究資源及眾多的研究人才，在國內學術研究具有龍頭之地位，卻缺乏神經科學專屬研究中心。目前院內已有十五個實驗室以神經科學為主要的研究方向，另有約二十個實驗室對神經科學相關研究有高度興趣。為促進彼此交流，結合為神經科學研究群（NPAS, Neuroscience Program in Academia Sinica），每月聚會討論，並舉辦各項研討會及活動，目前亦正在籌劃神經科學之研究生學程。NPAS 亦舉行過兩次諮詢會議，參與院士皆十分關切院內神經科學的研究，並建議應加強神經科學的發展。

目前 NPAS 實驗室研究方向為神經發育、神經退化性疾病、系統神經科學等，在分子及細胞生物機制上的研究有傑出的表現，NPAS 在參訪過 Picower Institute for Learning and Memory (MIT, USA) 及 Institute of Neuroscience at Shanghai (CAS, China) 後，深覺本院的神經科學研究未來亦須拓展至神經系統的功能性及整合性，也期望融入其他領域如工程、光學、化學、物理、電腦運算，將更進一步提升中研院神經科學研究至世界級之水準。

神經科學研究為跨領域之研究，不侷限於目前院內生命科學單一所或中心之範疇。因此本院需成立一跨領域之神經科學研究中心，以提升並拓展新的研究方向，加強不同領域的整合。寄望能盡快成立此神經科學中心，並迅速延攬新研究領域的實驗室，

並於五至十年內建立三十個研究室，以達研究的臨界質量。目前中研院中生代研究人員已有傑出表現，冀望中心的成立有助於延聘一位國際知名的神經科學家，來推動研究中心的成立，領導本院的神經科學研究，帶向世界一流的水準。

Core members of Neuroscience Program in Academia Sinica, NPAS

Development Group		
單位	姓名	專長
分子生物研究所 研究員	簡正鼎	Drosophila Neural Development and Protein Degradation Control
分子生物研究所 研究員	薛一蘋	Neuronal morphogenesis and Neurodevelopmental disorders
分子生物研究所 助研究員	戴晶瑩	Cellular mechanisms of morphological and synaptic plasticity in neurons
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 副研究員	廖永豐	Neurologic Diseases Neural Development
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 助研究員	游智凱	Developmental Biology Evolution of Development

Disease Group		
單位	姓名	專長
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研究員	陳儀莊	Signal Transduction; Gene Regulation; Neurodegeneration Disease
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助研究員	杜邦憲	Neuropathology; Neurodegenerative Disease
基因研究中心 助研究員	陳韻如	Protein folding, misfolding, and amyloid diseases
化學研究所 助研究員	黃人則	<i>in vitro</i> protein folding driven by various effect

Physiology & Systems Group		
單位	姓名	專長
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助研究員	陳志成	Pain; Neurobiology; Mouse genetics
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助研究所	黃怡萱	Translational control; Molecular neuroscience
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副研究員	謝如姬	Electrophysiology; Ion channel; Biophysics; Fluorescence
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副研究員	徐百川	Neurophysiology; electrophysiology; neuroimaging; pain
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副研究員	蘇俊魁	Electrophysiology; System Neurobiology; Cardiorespiratory Physiology
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 研究員	嚴宏洋	Electrophysiology; Neurobiology; Sensory Biology

討論紀要：

- 一、院內應先成立小組，邀集神經科學相關領域研究人員研商規劃，再行推動。
- 二、本案如何具體落實，應由院的層級提出一整合方案。
- 三、倘能成立此一中心，建議強化「人類的認知與心理」之研究領域；另本院先前未能設所之心理學相關研究領域，亦可藉此機會納入本中心之研究範疇。

主席裁示：新設研究所或中心之前提在於必須有 **strong leadership 與 vision planning**。院方已商請神經科學領域相關院士組成 **advisory board**，研議由何種角度切入此領域的研究，以及如何才能 **sustain** 等層面，審慎評估設立新單位之可行性。

提案 12、為維護全民健康，環境生態品質，並落實節能減碳之國家政策，建議政府停止興建耗能源及大量產生碳量之八輕石化工廠。

（提案人：周昌弘、林秋榮、廖一久、張傳炯、彭明聰、陳培哲、林仁混、李國雄、莊明哲、廖運範、林榮耀、賀端華、陳定信、伍焜玉、龔行健、洪明奇、王惠鈞、陳建仁）

說明：

- （一）據聞國內某石化公司擬在位於濁水溪口之彰濱溼地興建八輕石化工廠，引起溼地保育團體之強烈反對，並提出彰濱地區溼地保育認股計畫，刻正如火如荼的展開。建請政府環保主管單位重視。
- （二）過去六輕工廠建立於雲林濱海區之麥寮，已引起當地六個鄉鎮之公害。某學者之研究報告已證實六輕廠之建立已造成當地居民嚴重之健康威脅，環境科學界極為關切。
- （三）全球暖化主要原因是碳量之劇增，其中石化工業是元兇。為落實京都議定書，及在全球減碳的共識下，政府不宜在此時再增建石化工廠。

主席裁示：本案請提案之院士研擬具體建議後，具名送請總統府參考。

提案 13、擴大海外華人學者與研究生的參與來強化人力資本的基礎。

(提案人：鄭永齊、虞華年、陳永發、孫同天、何志明、
韋潛光、莊炳煌、蒲慕明、孔祥重、金耀基、
梁賡義、王士元、林 南、吳茂昆)

說 明：

背景與動機：

- (一) 以知識為中心的社會取決於堅實的人力資本基礎。
- (二) 台灣招聘人才的海外人才庫正急速萎縮。
- (三) 現在是台灣擴大人才延攬的關鍵時刻，應考慮延攬包含北美及其他地區擁有中國大陸學位的傑出學者。

建 議：

- (一) 台灣政府實施人才延攬與培育政策及相關計畫，以鼓勵海外華人學者的擴大參與。
- (二) 中央研究院評估在其「國際研究生學程」(目前無中國大陸學生)招收傑出中國大陸研究生的可行性或另尋其它方案。

主席裁示：囿於會議時間所限，本案留待下次國內院士季會討論。

中午 13 時 20 分散會；周昌弘院士於下午 2 時就提案 12 進行簡報。